

附件 2:

考生面试须知

1. 考生须按指定时间报到入场, 迟到 15 分钟以上报到的考生取消面试资格。考生入场时需携带身份证和本次招聘考试的准考证。

2. 考生请勿携带非考试用品, 如必须携带的请进入考点后按工作人员要求将非考试用品统一放在指定地点(携带手机的须关机), 面试结束后统一领取。对拒绝配合的考生取消其面试资格。

3. 各岗位考生面试采取模拟课堂试讲方式进行, 满分为 100 分。模拟课堂试讲内容统一命制, 提前 60 分钟通知考生, 外语学科的应聘人员应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和相应语言文字进行面试。其他岗位应聘人员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面试。

4. 面试程序:

(1) 考生按指定时间到指定地点集合。

(2) 考生签到后由工作人员统一带领到指定候考室候考。

(3) 候考室工作人员提前 20 分钟组织考生抽签确定面试号。

(4) 考生按面试号依次进入备考室, 备考室工作人员按考生报考岗位发放试题, 计时, 备课时间为 60 分钟。备课期间不得查阅书籍和资料, 不得离开备课室, 备课用纸统一提供, 试题不得带离备课室。

(5) 考生备课时间结束后, 按面试顺序号依次进入对应面试室进行试讲, 试讲时间为 10 分钟, 最后 1 分钟工作人员举牌提示还剩 1 分钟。进入面试室后先报面试岗位及面试号, 但不

得透露姓名、工作单位、准考证号等相关信息，否则按作弊处理。

(6) 试讲结束后的考生由引领人员引领到候分区，等待确认成绩，现场签字确认后成绩有效。确认成绩签字后由引领人员引领到休息室休息，待该岗位考生全部试讲结束后方可离开，擅自离开者，取消面试成绩。

5. 体育、书法教师还需进行专业技能测试，书法教师技能测试所需工具统一提供，体育教师所需测试器材统一提供（服装鞋自备，不允许穿长钉子鞋），不允许考生将相关器材带入测试场地。

6. 考生在面试期间须严格遵守面试纪律、服从安排，不得大声喧哗，扰乱面试纪律，发现违规、违纪者取消面试资格。

7. 面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